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98

4603、4604 及 84602 (優先股)

## 董事委任及退任公告

茲提述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日期為2015年1月23日的投票表決結果公告，該公告提及(其中包括)在本行2015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中選舉鄭福清先生、費周林先生和程鳳朝先生為本行非執行董事之事宜。

### 委任董事

本行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行於近日收到《中國銀監會關於工商銀行鄭福清任職資格的批覆》、《中國銀監會關於工商銀行費周林任職資格的批覆》和《中國銀監會關於工商銀行程鳳朝任職資格的批覆》。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已經核准鄭福清先生、費周林先生和程鳳朝先生分別擔任本行非執行董事的任職資格。本行歡迎鄭福清先生、費周林先生和程鳳朝先生加入董事會。

鄭福清先生、費周林先生和程鳳朝先生的簡歷請參見本行日期為2014年12月9日的通函。除本公告所披露外，並無其他與委任鄭福清先生、費周林先生和程鳳朝先生有關的事宜需提請本行股東注意或其他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條的任何規定須予披露的資料。

### 退任董事

根據法律法規及本行公司章程的相關規定，李軍先生因任期屆滿不再擔任本行非執行董事職務，同時不再擔任本行董事會專門委員會相關職務。李軍先生已確認其本人與本行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任何與其退任有關的事宜需提請本行股東注意。

李軍先生自加入本行董事會以來，恪盡職守，勤勉盡責，在本行公司治理、董事會運作、風險管理以及國際化和綜合化發展戰略等方面做出了重要貢獻。本行董事會對李軍先生在任期間對本行做出的貢獻表示衷心的感謝。

特此公告。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中國，北京  
2015年3月10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姜建清先生和易會滿先生；非執行董事汪小亞女士、葛蓉蓉女士、傅仲君先生、鄭福清先生、費周林先生和程鳳朝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黃鋼城先生、M•C•麥卡錫先生、鍾嘉年先生、柯清輝先生、洪永淼先生和衣錫群先生。